

证券代码: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96号《关于核准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批复》，核准公司发行不超过48,720,375股新股。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并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比例
1	年产7万吨水玻璃、7.5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	37,137.05	37,137.05	1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641.85	9,641.85	1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15,692.70	78.46%
合计		66,778.90	62,471.60	93.55%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1	年产7万吨水玻璃、7.5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	37,137.05	18,566.51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641.85	434.80
3	补充流动资金	15,692.70	15,692.70
合计		62,471.60	34,694.01

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8)。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主要原因

(一)募投项目延期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4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7万吨水玻璃、7.5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5年12月。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7万吨水玻璃、7.5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4年12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预计)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实际调整)
1	年产7万吨水玻璃、7.5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	2022年12月	2025年6月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3年6月	2025年6月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1. 年产7万吨水玻璃、7.5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延期原因
项目地址位于全资子公司三晖阿福斯有限公司(“三晖阿福斯”)内，三晖阿福斯通过司法拍卖受让和泊原资产企业的资产和手续，因原资产企业此前没有办理“项目节能审查”，募投项目需委托第三方进行节能审查，公司于2024年下半年补办节能审查手续。2024年11月，三晖阿福斯取得节能审查的批复，项目节能审查手续已办理完毕。2022年，因受整体市场环境的影响，项目进度有所延迟，项目进度有所延迟，项目进度有所延迟。2022年，因受整体市场环境的影响，项目进度有所延迟，项目进度有所延迟。2022年，因受整体市场环境的影响，项目进度有所延迟，项目进度有所延迟。

随着产能爬坡以及自动化技术的提高，公司对7.5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的设备方案进行了论证和调整，将应用更加绿色低噪的技术和设备生产所需的高纯产品，截至2024年6月30日，“7万吨水玻璃、7.5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部分产能建设完成，其他主要生产设施尚在建设中。由于应用新技术的产品对于配套工程的要求比较高，配套工程的设计和定制将比原先预计的时间延长六个月左右，截至公告日，“7万吨水玻璃、7.5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部分产能建设完成，其他主要生产设施尚在建设中，预计在2025年6月底前完成该募投项目高纯7.5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的全部建设内容。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址在公司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东镇镇新材料产业园，该产业园于江苏省省化工集中区。2022年1月，江苏省化工产业安全环保整治提升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关于推进新材料、化工集中区和化工集中区产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苏化办[2021]16号)，于2023年1月12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六部门联合印发《江苏省化工集中区转型升级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3年1月1日实施。由于受到江苏省对于化工园区化工企业发展的影响，本项目项目建设进度。根据最近一期产品产能爬坡需求的增长以及化工企业发展的影响，项目将投资增加承载更多产品生产的现代化研发中心。截至公告日，研发中心主体工程基本建设，并于2024年和2025年继续在建设中，该研发中心系统加工、设计周期等研发中心主体工程基本建设，并于2024年和2025年继续在建设中。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相关规定，上市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金额未达相关计划金额50%的，上述公司应当对该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截至目前，“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金额未达计划的50%，对其重新论证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保持品牌竞争优势
随着节能环保、环保、低碳日益成为各行各业必须共同遵守的准则以及轮胎标签法的实施，绿色轮胎替代普通轮胎，高分散性二氧化硅替代传统二氧化硅成为产业升级必然趋势，制备绿色轮胎所用的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绿色轮胎”项目，作为“绿色轮胎”补强材料的高分散性二氧化硅也将成为我国“绿色轮胎”市场的主流产品。

公司于2007年开始生产高分散性二氧化硅成功进入国际市场。至2014年高分散性二氧化硅已经成为公司最大的生产销售品种，目前公司与国内外轮胎巨头形成紧密战略合作关系，高分散性二氧化硅产品已通过多家国际轮胎巨头的认证。在二氧化硅产业中，公司已具备先发优势，技术优势、全产业链三大优势，为公司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市场的竞争优势，公司将持续加大对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装备的研发，推进高分散性二氧化硅的长期发展。本项目在现有研发能力的基础上，根据行业前沿技术动态，针对二氧化硅的生产、应用领域、大分子技术水平和智能化技术的研究，不断提升二氧化硅技术水平，推动新技术在公司产品中的应用，开发出技术含量高、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符合国内外市场需求的新型二氧化硅产品，从而提升与国外同行业竞争对手的差距。以此保持公司产品未来一至三年技术上的领先地位，从而提升“确成”品牌在国内外高端市场的占有率。此外，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研发中心的自主创新力，为公司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产品技术储备提供技术支撑，同时也有利于提升研发中心的研发能力，提升公司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领域的国际竞争力，对发展民族硅化工业有着深远的意义。

2. 目前研发环境已无法适应当前经营需要

公司一直致力于二氧化硅研究和开发，针对行业趋势进行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截至2024年8月23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55项发明专利和106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中覆盖了二氧化硅的专业生产、设备、生产、应用技术等。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公司在技术创新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博士后工作站、博士后流动站、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已于2024年通过了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于2023年8月23日获批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拥有完备的条件、实验环境和硬件设备等已满足研发需要。此外公司还有多个研发团队正在运行设计实验，现有的研发条件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项目的发展。因此，加大研发投入构建国内一流的研发中心，不仅满足新产品研发和产品生产工艺技术改进前提和基础，也是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必要举措。

通过项目延期研发中心打造成一套软硬件设施一流，研发实力、管理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专业研发机构，一方面，相关技术的研究和开发，提升研发实力，提升研发实力，提升研发实力。另一方面，公司计划开发三年内国内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通过加大对研发的投入，建设新的研发中心及研发装置，开发新型二氧化硅产品，不断提高二氧化硅技术水平，缩小与国外同行在竞争中的差距。公司研发技术实力和流程控制体系是公司发展的根本，是公司“双产品”战略，提高产品质量的重要保障。从行业的未来发展来看，新型二氧化硅产品需求旺盛，为了顺应行业发展需要，让公司在激烈的竞争中保持稳定的市场占有率，未来公司将发展重点将集中于中高端“二氧化硅”产品的研发设计，相关研究课题也需要持续的资金投入。因此项目延期建设有利于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保障。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提升研发环境，提升研发实力
研发人才是公司发展的基础，是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的关键之一。面对快速发展的市场需求，对研发人员的要求越来越高，研发人员在短时间内输出，设计研发出适合市场的产品，这对研发人员的要求越来越高，研发人员在短时间内输出，设计研发出适合市场的产品，这对研发人员的要求越来越高，研发人员在短时间内输出，设计研发出适合市场的产品，这对研发人员的要求越来越高。

研发中心是企业开展技术研发的主要平台，也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建设的关键环节。本项目实施首先在硬件条件上为吸引科研人才提供了完善的硬件环境；现代化的研发实验室和先进的研发设备。其次，完善研发管理体系，积极的研发激励机制，创新的研发氛围都有利于吸引优秀的科研人才。因此，项目实施有助于吸引国内外专家及专业人才的加入，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及技术水平提供技术保障，以强化公司自主创新力，持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提升研发环境，提升研发实力
研发人才是公司发展的基础，是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的关键之一。面对快速发展的市场需求，对研发人员的要求越来越高，研发人员在短时间内输出，设计研发出适合市场的产品，这对研发人员的要求越来越高，研发人员在短时间内输出，设计研发出适合市场的产品，这对研发人员的要求越来越高，研发人员在短时间内输出，设计研发出适合市场的产品，这对研发人员的要求越来越高。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一)专项意见说明
(二)专项意见说明
(三)专项意见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5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募集资金管理: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现金管理期限:现金管理到期日为2025年6月30日；
● 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对象: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96号)核准，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8,720,37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059,9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2,471,61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2月1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98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276,680,793.07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以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根据《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承诺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年产7万吨水玻璃、7.5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	37,137.05	37,137.05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641.85	9,641.85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15,692.70
合计		66,778.90	62,471.60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拟使用期限:17个月；
(二)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运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的回报。

(三)现金管理期限及期限
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到期日为2025年6月30日。

(四)投资品种
(五)有效期限
现金管理到期日为2025年6月30日。

(六)实施方式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现金管理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七)收益分配
(八)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现金管理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但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针对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一)公司遵守审慎原则，严格筛选投资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二)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对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净值、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等，如评估发现理财产品有不利于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理财产品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通过上述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饮水机等小家电产品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反响；设计的医用血液冷藏箱荣获2024年红点概念奖；线控转向灯等产品设计方案得到了部分主机厂认可。

未来，公司将继续践行“以客户驱动”的经营理念，深入开展关键产品及技术的研究开发，发挥技术创新引领作用，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以技术创新促进公司事业行稳致远。

三、增加投资者培育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的合理维护，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参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执行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同时，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护公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于2024年11月修订了《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分红回报规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加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

公司拟通过现金分红方式践行投资者回报。近三年(2021-2023)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含回购)金额15,262.34万元，占2021-2023年度末可供分配净利润的比例达107.8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等相关人员承诺严格执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利润分配承诺事项。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
(一)提高信息披露水平，增强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直观性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优化信息披露工作，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二)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全面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公司将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包括：

1. 定期股东大会、投资者交流会、投资者接待等多种渠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 2024年以来，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互动等方式回复投资者提问两百余次，有效回应了投资者的关切，与资本市场形成了良性互动。

未来，公司将秉持本着合规、平等、主动、诚实守信的原则对待投资者，在维护公司利益的同时，平等尊重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坚持规范运作
公司始终将规范运作作为首要原则，在“可测、可控、可承受”原则下，积极拓展增量空间，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始终将规范运作作为首要原则，在“可测、可控、可承受”原则下，积极拓展增量空间，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文件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准确地完成了《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协议》等文件的制定及修订工作，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能力建设，确保与监管规则有效衔接，提升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公司将积极配合和支持独立董事的工作，保证独立董事享有充分的知情权，为独立董事充分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提供便利和保障。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战略、规范治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等方面，与公司深度沟通，并提出部分决策建议。公司管理层在制定公司战略、经营计划等方面，充分听取并采纳独立董事的相关建议。

未来，公司将持续跟踪监管政策的最新变化，持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合法权益并确保有章可循。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将严格落实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保持紧密沟通，及时传递监管动态和法规信息，跟踪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组织参加外部与监管部门的培训，提高“关键少数”履职意识和规范意识。

为有效落实公司治理高质量发展目标，进一步激活管理创新力与活力，公司将持续完善董监高薪酬激励与约束机制，切实推动公司治理高质量发展。公司将定期开展董监高履职培训，依据规则开展人员审议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97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通过书面方式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12月25日以现场方式在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路678号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朝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本次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是经慎重研究后做出的决策，相关决策程序合法，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9)。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96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12月25日以现场通讯方式在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路678号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5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万朝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